



北大教育经济研究 电子季刊  
Economics of Education Research (Beida)  
北京大学教育经济研究所主办  
Institute of Economics of Education, Peking University

第4卷第1期  
总第10期  
2006年3月

主编 闵维方；副主编 丁小浩 闫凤桥；

编辑 岳昌君 孙毓泽

## 高等教育私人支出、家庭贡献与资助需求分析<sup>1</sup>

李文利

北京大学 教育学院 教育经济研究所，北京 100871

**摘要** 自1997年我国高等教育普遍实行成本补偿制度以来，高等学校收费和学生资助引起了社会各界的普遍关注。高等教育的私人支出有多少？受教育者本人及其家庭能贡献多少？学生资助能否弥补贡献能力和必需支出之间的差距，从而保证高等教育的公平性？本文通过大学生问卷调查对这一问题进行了实证研究和定量分析，并根据研究结果提出了相应的政策建议。

**关键词** 高等教育；私人支出；家庭贡献；学生资助

### Private Expenditures, Family Contributions and Financial Aid Need Analysis in China Higher Education

Li, Wenli

(Institute of Economics of Education, Graduate School of Education, Peking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1,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implement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cost-recovery policy in 1997, the tuition fees and student aid policies raised common concerns of the society. How much is the private higher education expenditure? How much could the individuals and their families contribute to higher education? Could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 fill the gap between private must expenditures and family contributions?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problems through a quantitatively empirical study based on the college-student survey conducted by the author and brings forward the policy suggestions finally.

**Key words:** higher education; private expenditures; family contributions; student financial aid

<sup>1</sup> **基金项目** 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教育部青年专项课题 EFB010863 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 01JB880004

**作者简介** 李文利 (1970-)，女，北京大学教育学院、北京大学教育经济研究所，院长助理，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为教育经济学、教育财政学

应邀在“高等教育财政 成本、入学和学生资助国际研讨会”中国华中科技大学、美国布法罗纽约州立大学、全国学生贷款管理中心和福特基金会合办，2005年5月，中国武汉 上做大会发言

## 一、引言

1997年中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教育普遍实行了由受教育者本人及其家庭分担部分培养成本的制度，即高校收费制度。20世纪90年代期间，学费收入在高等教育经费来源中所占比例逐年增加。特别是1997—2000年间，高等学校的学费水平增长较快。如图1所示，1996—97年，1997—1998年和1999—2000年学费增长率在25%左右，1998—99年有一个较大的增长，约为44%。之后，2000—2001年、2001—2002年学费的变化基本较平稳，学费增长率为8%左右。

学费水平的增加，使得居民的支付能力受到了挑战。图2的数据表明，普通高等学校的平均学费水平在1999年时超过了农村居民的人均纯收入，在2002年达到了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170%。学费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例达到了55%左右。

图1 1996—2002的年生均学费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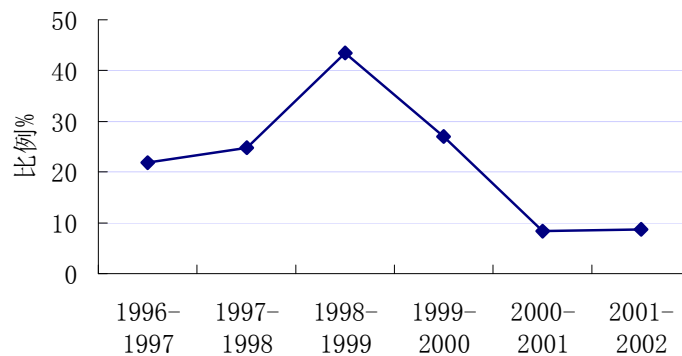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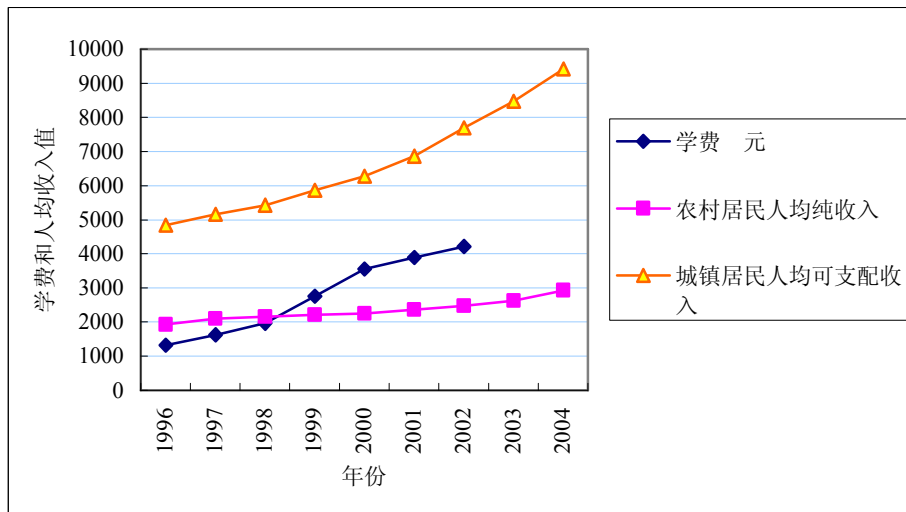


图2 1996—2004年学费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比较



学费的增长和居民支付能力面临的巨大压力之间形成矛盾，带来了极大的社会反响。这反映在每当新学年来临时，来自媒体方面的大量的关于低收入家庭子女入学问题的各类报道。事实上，我国的学生资助制度一直是教育财政政策关注的焦点问题。经济困难学生也一直是公共财政和高校财政资助的对象。低收入家庭子女可以通过获得学生资助而降低实际支付给高等教育的费用，只要资助能够满足低收入者的需求，就可能抵消大学收费带来的经济压力，并且可以实现资源分配从高收入人群向低收入人群的转移。如果人们认为大学收费过高，一个直觉的判断就是学生资助没有满足低收入群体支付高等教育的需求。那么近年来，个人的高等教育支出到底有多少？不同收入群体的私人教育支出的差异有多大？不同收入群体家庭的贡献支付能力有多大？不同收入群体的学生的资助需求如何？现有的学生资助的数量和结构如何？现有的学生资助是否能够满足学生对于资助的需求？本文通过实证研究试图回答这些问题。

## 二、调查数据和样本

本研究在全国范围内抽取了18所本科高校进行了问卷调查。为体现样本的代表性，本研究在学校类型上进行了分类抽样，在学校内部进行了分层随机抽样。样本高校中，按所属部门分类，教育部和中央部门属高校10所，地方高校8所。按学科类型分类，综合类院校2所，理工类2所，农林类2所，医药类2所，师范类2所，语言类2所，财经政法类3所，艺术类1所，民族类1所，地矿类1所。但从学校分布地区来看，东部高校共15所，占据了多数；中部高校1所，西部高校2所。此

次调查的中西部地区代表性不强

本研究共发放问卷 18000 份,清洗后的有效样本数为 15294 调查时间是 2004 年 6 月 分析层次为学生个体 该样本对于公办高校本科生群体具有较好的代表性

本研究把样本学生分成了五个收入组群,对高等教育的私人支出、家庭贡献和资助需求进行了实证研究和比较分析,主要研究发现如下

### 三、高等教育的私人支出

高等教育私人支出包括必需支出和选择性支出 必需支出指因接受高等教育而产生的个人基本无法选择的支出项,包括学费<sup>②</sup>,住宿费,伙食费,购买教材、课本和资料的费用,文具费,班费,以及因转专业、补考、重修和退课产生的费用<sup>③</sup>

本研究发现,样本高校生均个人总支出在 2003—04 学年约为 14900 元 必需支出项生均约为 9800 元,分项支出如下 减免前的学费支出生均约为 5420 元,减免后生均学费支出约为 5327 元,住宿费平均约为 912 元,为上学发生的伙食费约为 2704 元,教材、书本、资料、文具费平均每个学生支出约 646 元,班费等杂费平均每个学生支出约 147 元,转专业、补考、重修、退课等费用平均每个学生支出约 28 元 选择性支出生均约为 4800 元,其中辅修或双学位专业学费约 190 元,课外学习班费用约 211 元,购买手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的支出约 803 元,用于购买计算机的费用约 1331 元,花费在电话、通讯和上网等项目的费用约 460 元,回家往返路费约 409 元,用于个人生活、娱乐和交往的支出约 710 元,其它支出约 98 元

那么,不同收入群体的私人教育支出是否有差异?差别有多大?本研究将私人教育支出项目按收入进行了分组比较,见表 1 表 1 中的数据表明,20%最低收入群体的必需支出平均约为 8677 元,选择性支出平均约为 2420 元;20%最高收入群体的必需教育支出平均约为 11246 元,选择性支出平均约为 7940 元 20%最高收入群体与 20%最低收入群体的必需支出差额约为 2569 元,选择支出差额约为 5520 元

<sup>②</sup> 学生可根据家庭经济条件申请减免学费

<sup>③</sup> 经国务院同意,教育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于 2005 年 5 月 9 日印发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05 年高等学校收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通知规定“除国家规定的收费项目外,各地不得出台新的收费项目,学校不得向学生收取国家规定项目外的其他任何费用,如‘转专业费’、‘赞助费’、‘扩招费’、‘定向费’、‘跨地区建设费’、‘专升本费’、‘假期住宿费’、‘补考费’、‘重修费’、‘高考录取通知书邮寄费’、‘本科生录取费’、‘学位申请费’、‘答辩费’、‘论文印制费’、‘旁听费’、‘注册费’、‘点招费’、‘建校费’以及押金、保证金和各类证、卡工本费等;毕业生违反协议,未到协议单位就业的,不得由学校向毕业生收取“违约金”;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名义向学生收取捐款” 本研究的问卷调查是在 2004 年实施的,所以学生支出中还有转专业费、补考费、重修费等项目

这说明不同收入群体的私人教育支出的差别主要体现在选择支出上。对细项的分析表明，住宿费、教材书本资料文具费、班费以及补考重修退课转专业费用的支出在不同收入群体间基本没有差异。这几项都是为求学发生的基本支出。其中，学费减免额度随收入水平的提高明显降低。

表1 按收入分组的私人支出项比较 元

	20%最低收入	20%次低收入	20%中等收入	20%次高收入	20%最高收入
必需支出	8677	9026	9793	10173	11246
选择性支出	2420	3033	4561	5768	7940
学费	4760	4977	5240	5422	5850
所学专业的学费标准	4949	5010	5214	5363	5740
学费减免额度	212	104	58	45	14
辅修或双学位学费	146	158	184	205	285
住宿费	884	897	906	898	962
伙食费	2222	2430	2725	2916	3248
教材、书本、资料、文具费	622	609	630	621	759
回家往返路费	295	291	352	450	648
疫苗、班费等	165	149	159	149	161
补考、重修、退课、转专业等	22	33	32	28	28
课外学习班学费及书本、资料费等	89	193	196	256	428
购买手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的支出	358	554	789	1021	1385
购买计算机的支出	440	728	1296	1746	2611
电话、通讯、信函、上网费	248	319	424	531	749
个人生活（如日用）、娱乐/交往	387	543	724	904	1332
其他	86	86	114	90	122

在必需教育支出项上，不同收入群体的支出差异主要体现在学费和伙食费上。学费的差异表现在：在同层次高校中，家庭收入水平低的学生更多地倾向于选择收费水平低的高校和专业。家庭人均收入与所学专业学费标准的相关系数为 0.214，显著性水平为 0.01；家庭收入水平低的学生获得了更多的学费减免。进一步的回归分析表明，家庭收入水平解释了必需教育支出差异的 3.8%，家庭人均收入每增加 1 元，必需教育支出增加 0.195 元。

与必需支出相比，选择性支出受家庭收入水平的影响要大一些。其中，支出差别最大的三项为购买计算机的支出、购买手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的支出、以及个人生活、娱乐交往等支出。学习方面的选择性支出如课外学习班费用、辅修和双学位费用等虽有差别，但差异不明显。进一步的回归分析表明，家庭收入水平解释了选择

性教育支出差异的 8.5%，家庭人均收入每增加 1 元，选择性教育支出将增加 0.293 元

#### 四、家庭支付能力

前文的分析表明，尽管不同收入群体在私人教育支出上有明显差别，但是私人教育支出主要发生在必需支出项上。20%最低收入群体的必需支出平均约为 8677 元，20%最高收入群体的必需教育支出平均约为 11246 元。那么不同收入群体家庭对高等教育的支付能力有多大？表 2 列出了不同收入组群学生在校期间的经费来源情况。其中，不需偿还的家庭和亲友资助体现了家庭对高等教育的负担能力。表 2 的数据表明，平均而言，不需偿还的家庭和亲友资助占在校生经济来源的 64%，是在校学生经费来源的主要渠道。家庭或亲友的负担能力在不同收入组有明显差异。在 20%低收入组，家庭或亲友无偿支出约为 3256 元，占学生经费来源的 40.2%；在 20%高收入组，家庭或亲友无偿支出约为 11096 元，占学生经费来源的 79.5%

表 2 按收入分组的在校生经费来源 元

	平均	20% 低	20%次 低	20%中 等	20%次 高	20%高
2003-04 学年的主要经济来源合计	10496	8096	9449	10780	11461	13954
家庭和亲友资助 不需偿还	6743	3256	5246	7538	8704	11096
亲友资助 需偿还	675	1556	1159	744	306	134
奖优性质的奖学金	220	257	278	267	238	245
助困性质的助学金和奖学金	100	276	147	74	30	21
生活补贴	658	664	627	655	666	671
校内贷学金 或借款	64	191	108	46	10	4
国家助学贷款	418	1264	724	268	85	36
一般商业性助学贷款	19	51	23	11	5	11
校内勤工助学收入	48	116	70	40	25	44
校外勤工助学收入	313	368	341	320	364	399
其他来源	132	254	190	142	69	56
家庭资助占经费来源的比例	0.64	0.40	0.56	0.70	0.76	0.80

#### 五、资助需求分析

为进一步了解家庭的负担能力和学生对经济资助的需求，本研究根据调查数据中的家庭收入和支出情况对预期家庭贡献和经济资助需求进行了估算。采用的基本计算公式如下

预期家庭贡献<sup>®</sup> = 家庭年总收入 - 人均消费支出 × 家庭总人口 - 1

经济资助需求 = 必需的教育支出 - 预期家庭贡献

计算结果显示，样本学生中有 45.3% 的学生对经济资助有需求，生均需求额为 2842 元/学年。目前生均资助额约为 1647 元。

表 3 数据表明，家庭贡献能力在不同收入组间有巨大差异。20% 高收入组的家庭贡献能力明显超出其他各组，是 20% 次高收入组的近 4 倍。现有资助在总量供给上还远没有满足学生的需求。生均资助供需缺口约为 1200 元。低收入、次低收入和中等收入组均显示出对学生资助的需求。收入水平越低，需求越大，供需缺口也越大。20% 低收入组的生均供需缺口约为 2715 元，20% 次低收入组的生均供需缺口约为 2259 元，20% 中等收入组的生均供需缺口约为 1622 元。次高收入和高收入群体的家庭对高等教育支出有足够的经济负担能力，这两个群体不是学生资助的目标人群。学生资助对中等收入及以下群体均应给予关注。

表 3 按收入分组的资助需求比较 元

	20%低	20%次低	20%中等	20%次高	20%高	平均
必需支出	8677	9026	9793	10173	11246	9802
家庭贡献能力	2821	4754	7753	14064	61158	15523
资助需求	5854	4416	3067	778	13	2842
实际获得资助	3139	2158	1445	1106	1062	1647
资助供需缺口	2715	2259	1622	-328	-1050	1195

## 六、对现有学生资助的分析

既然中等收入及以下组群对学生资助有需求，现有的资助总量在供给上与需求有差距。那么现有学生资助的总量和结构如何？在哪些方面可以有所改进，以期填补需求缺口？图 3 数据是政策性学生资助（不包括学生本人或家庭私人借款）所占比例的比较。

图 3 各类政策性资助在资助体系中所占的比例(%)

<sup>®</sup> 此处的预期家庭贡献可能是一个低估的数字，因为家庭收入中仅计入了家庭收入流量，没有计入固定资产和储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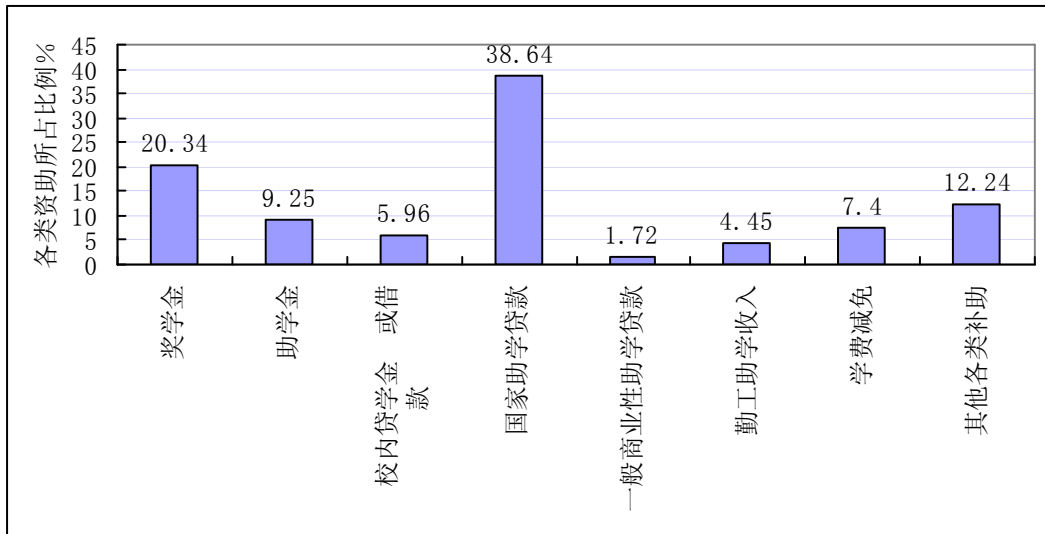


图3数据表明，在不考虑平均发放的生活补贴的情况下，国家助学贷款是资助体系中的主要渠道，约为总资助的38.64%。然后依次为奖学金（20.34%）、各类补助（12.24%）、助学金（9.25%）、学费减免（7.4%）、校内贷学金（5.96%）、勤工助学（4.45%）、一般商业性助学贷款（1.72%）等。若将助学金、各类补助、学费减免、勤工助学合计为助学性质补助金，则其所占比例仅次于国家助学贷款，约为33.34%。

在学生的经济来源结构中，除政策性学生资助类型外，还有学生本人或其家庭的私人借款，本文标示为需偿还的亲友资助。表4数据表明，学生在校期间的各类经费来源中，除家庭或亲友的不需偿还的资助外，需偿还的亲友资助和国家助学贷款是最主要的两个经济来源途径。且教育借贷与家庭收入水平呈明显负相关，家庭收入水平越低，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和需偿还的亲友资助越大。学生从亲友处得到的需偿还的债务要大于银行借贷。生均亲友借贷额约为675元，生均银行借贷额约为436元。

表4 按收入分组的现有资助结构比较 元

	20%低	20%次低	20%中等	20%次高	20%高	平均
亲友资助 需偿还	1556	1159	744	306	134	675
奖学金	257	278	267	238	245	220
助学金	276	147	74	30	21	100
生活补贴	664	627	655	666	671	658
校内贷学金 或借款	191	108	46	10	4	64
国家助学贷款	1264	724	268	85	36	418
一般商业性助学贷款	51	23	11	5	11	19



校内勤工助学收入	116	70	40	25	44	48
校外勤工助学收入	368	341	320	364	399	313
其他来源	254	190	142	69	56	132

现有学生资助在结构上可以划分为三种基本类型 一是借贷性助困型资助，二是赠与性助困型资助，三是非助困型资助 图4-6分别对这三种基本的学生资助类型进行了分析 在借贷性助困型资助中，亲友借贷和银行借贷是主要形式，校内贷学金数量较小，一般商业性助学贷款更少<sup>⑦</sup> 在助困型资助类型中，助学金是主要的资助类型 校内勤工助学所起的作用相对较小 比较校内勤工助学岗位，校外岗位的勤工助学收入为学生带来了更多的经济资助 但数据显示，校外岗位勤工助学收入与家庭收入没有明显的关系 另外，非助困型资助中的奖学金和统一发放的生活补贴与学生的家庭收入水平也无明显关系 奖学金是奖优性质的资助，目的在于吸引优秀生源，符合大学追求学术声誉的价值取向 统一发放的生活补贴可更向低收入家庭子女倾斜

图4 按收入分组的借贷性助困型资助比较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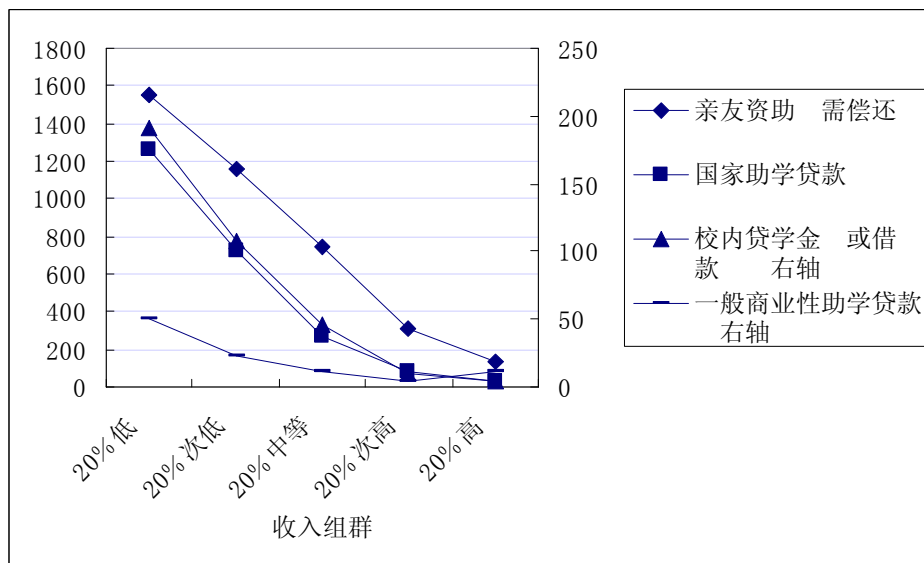


图5 按收入分组的赠与性助困型资助比较 元

<sup>⑦</sup> 为了更清楚地显示数据，校内贷学金和一般商业性助学贷款的数量刻度标在图4的右纵坐标轴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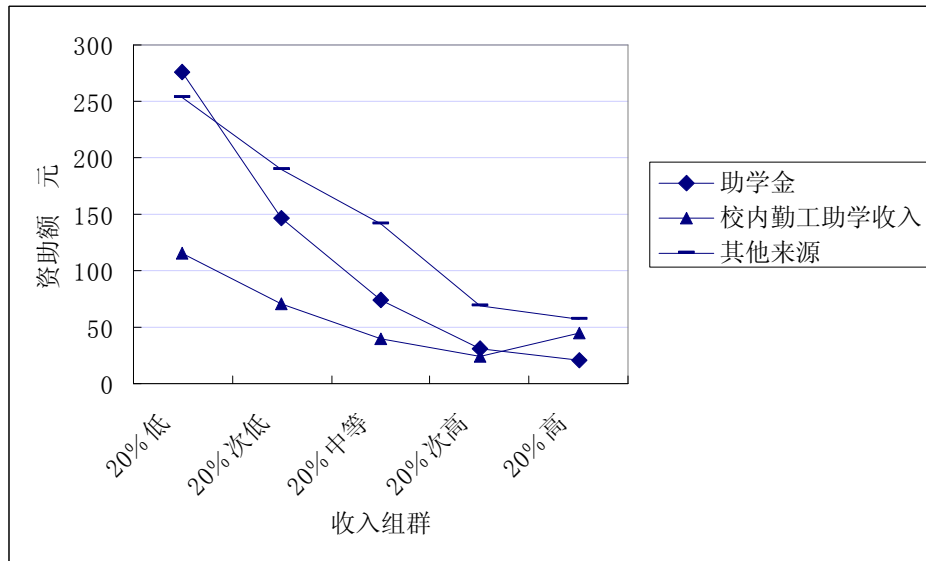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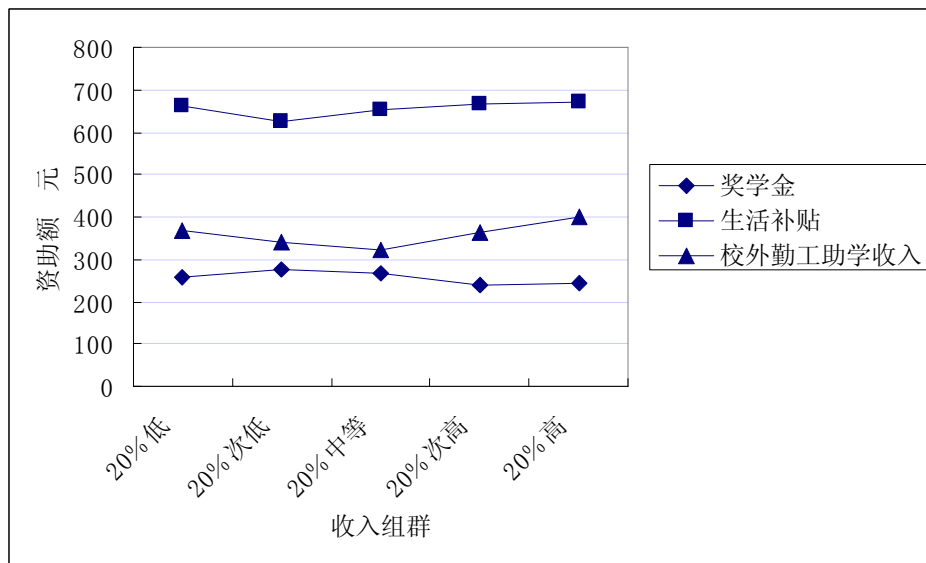


图6 按收入分组的非助困型资助比较



### 七、主要结论和有关建议

根据以上对不同收入群体高等教育私人支出、家庭负担能力、资助需求以及资助现状的分析，本研究将得到的主要结论总结如下，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和进一步研究的建议

- 1 在必需教育支出项上，不同收入群体的支出差异主要体现在学费和伙食费上，与必需支出相比，选择性支出受家庭收入水平的影响更大

2 无需偿还的家庭或亲友资助仍是在校学生经费来源的主要渠道 家庭对高等教育私人支出的负担能力在不同收入组间有明显差异

3 低收入、次低收入和中等收入组均显示出对学生资助的需求 现有资助在总量供给上还远没有满足学生的需求 收入水平越低, 对学生资助的需求越大, 资助供需缺口也越大 这说明, 在资助总量上, 仍需加大资助力度 资助对象为中等收入及以下群体 可以说, 资助不足是目前高等教育成本分担政策中急需改变的一个状况

4 国家助学贷款和助学性质的补助金是学生资助体系的主要渠道

5 学生从亲友处得到的需偿还的债务要大于银行借贷 这说明, 一方面, 规避风险意识和传统文化的影响使得人们更倾向于选择亲友借贷; 另一方面, 银行借贷还有很大的潜力可以挖掘

6 在助困型资助类型中, 校内岗位的勤工助学所起的作用相对较小, 而校外岗位的勤工助学收入远大于校内岗位的勤工助学收入 这可能有两方面原因, 一方面可能是学校的勤工助学基金在通过提供助学岗位来资助贫困生方面还有潜力可以挖掘; 另一方面可能是校外的勤工助学岗位收入更高且更具挑战性而对学生更有吸引力 勤工助学这一资助形式的作用还需要开展进一步的研究探讨

7 为获得准确的资助需求, 必须有准确的家庭收入、资产和储蓄调查 有关管理机构还需进一步完善信息服务的功能, 在提出资助需求的学生中建立其家庭经济信息管理系统